

曾有一只鷹



曾有一只鹰

(美) 安东·迈拉尔 著
姬建国 译

昆仑出版社

新登字(京)117号
图字:军-1997-013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曾有一只鹰/(美)安东·迈拉尔著;姬建国译. —北京:昆
仑出版社,1997.4

ISBN 7-80040-278-9

I. 曾… II. ①安… ②姬… III. 军事题材—长篇小说
—美国—现代 IV. I712.45

昆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白石桥路42号 100081)

电话:62183683

北京朝阳区仰山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所经销

1997年4月第1版 1997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印张:15.25

字数:370千字 印数:1—20,000

定价:18.50元(膜)

利比亚古代传说中，有这样一则寓言：

曾有一只鹰，不幸中箭坠地
凝视着箭杆，它悲怆地叹息：
吾乃夭殁于自身之羽！

——希腊悲剧诗人
哀斯奇勒思

第一章 家乡果园

1. 人生使命

“巴黎，柏林，还有可怜的小比利时——这一切使人感到是那样的遥远。”西莉亚·哈罗德森说道，“萨姆，你真的认为我们会掺和进去吗？”

“是的。我不是跟你说过了嘛！”

西莉亚咬了咬下嘴唇，“你是想去那些地方见世面。别把我当傻瓜！”她在风雨剥蚀的长凳上挪动了一下身子，隔着前院凝视着达蒙家的房屋。在六月柔和的暮色中，达蒙家的房子显得简陋、寒酸，有几处护墙板已经剥落，阴影斑驳。从前门廊里断断续续传来聊天的声音，偶尔还夹杂着酒瓶和杯子的碰撞声。“反正，”她又开了口。“爸爸说，我们是不会愚蠢地卷到毫无意义的欧洲战争中去的。”

“也许不会吧。”萨姆·达蒙挨着她，坐在草坪上，两只大手抱着膝盖。“不过，有时候人会身不由己地卷进某件事当中去的。”

“哟，你未免也太自信了！”

他没做声。这一来，她更加感到不高兴。她是个身段苗条的高个子姑娘，长着一头金发，深蓝色的大眼睛总是闪烁着敏锐的目光。她目不转睛地使劲盯着他看了一会儿，然后把头一

昂：“你别以为自己什么都懂。”

“难道不是吗？”他咧嘴一笑。

他转过脸来，不做声地望着她。他个头很高，肌肉健壮，有棱有角的脸庞略微显长；一双灰眼睛，蕴含着沉着的目光。那眼光能掀起她心中的波澜，令她销魂。她曾经观看过他怎样打棒球、踢足球，还和他一起跳过三次舞，其中有一次是在正式的舞会上。早在13岁的时候，她就爱上了他。他那沉思式默默不语的神态简直使她发狂。

扑通——一只青苹果从他们身旁的大树上落下来砸在地下，发出一记沉闷的响声。

“七月苹果落。”萨姆喃喃了一句。

“‘七月苹果落’，”她讥讽地学着舌，“现在才不过是六月！”她一脚把苹果踢开。“爸爸说，你将来可能会很有出息。他说，你身上具备了许多必要的素质：有头脑，有自制力……”她停顿了一下，望了望萨姆。他似乎在研究苹果树干上被啄木鸟啄出的一排排溜圆齐整的小黑洞。

又一只青苹果从树上落下来，砸在她身边的长凳上，吓得她跳了起来。她沉默了一下，冷不丁地问道：“我说萨姆，你为什么不干？”

“干什么？”

“银行的工作呀，银行！我说话，难道你连听也没听吗？”

他把一片小草叶子塞到牙缝中间。“噢，是那件事呀。”

“对，就是那件事！天哪，要能得到那份工作，城里有一大半小伙子都会乐疯了的。可你，瞧你这样子，好像一点儿都不希罕似的。”

他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房后长形田野尽头上的柳树丛。“对有些人来说，那工作当然不错。但对我却不然。”

“为什么不？”

“因为我在考虑别的问题。”

“哼，你用不着装腔作势！”她气恼地说，“那工作总比东窜西跑地打棒球、当夜班职员强得多。”她把身子向后一仰，从眼角里偷偷地瞅着他：“你是个什么大人物，这么了不起？就因为你对自己的人生使命有了那么点儿傻乎乎的念头？”

他猛地扭过头来。她不禁咧嘴笑了——这下子，可说到他的心思里去啦！此时，他的目光变得深沉起来，深邃得像碧蓝色的大海，脸上的神情显得非常严肃。她心里微微战栗了一下：我可并不想把他惹恼。她不由自主地抿着嘴格格地笑出声。

“你是怎么知道的？”他冷冷地问道。

“这你别问。”但她还是忍不住说道，“你以为姑娘们在一起是守口如瓶的，是吗？姑娘们只有对小伙子才保密呢！”

“原来是佩格！”他的语气十分肯定。

“你妹妹说，你脑子里装的尽是什么在国难当头之际力挽狂澜之类的狂热念头，就像乔治·华盛顿那样。这是真的吗？”

他默默不语地凝视着她。在愈渐苍茫的暮色中，他的脸庞显得严峻、坚毅。一种感觉从她脑子里一闪而过：说不定，他真能那样去做；说不定，他真会成为华盛顿那样的风云人物。她心中一时百感交集，忍不住大声追问：“喂，是不是吗？”

他从她脸上收回目光，低头吹了一下手中的一片青草叶子，吹出一声响亮尖细的哨音。“差不多。”

“可那简直是发疯！你从小就生活在这儿——”她扬起胳膊向四周比划了一下，“生活在这个不为人知的，偏僻边远的小城里，你从没去过东面那些地方，就连奥马哈你都没去过……”

“我会去的。”

“哼，我真不明白你怎么去！”他没有做声，却在那里玩弄起两脚之间的青草来。见此情景，她决定要策略一些。“萨姆……”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这辈子，你打算怎样生活？假如要你选择的话，你准备干什么？”

“这可不能讲。”他又吹了一下草叶，然后抬起眼睛望着她。“到时候你就知道了。”

“别卖关子了。我对谁都不会去说的。我保证。”

他嚼着草茎，沉默了片刻。然后，他扬起脸：“好吧，就告诉你：我打算去上西点军校。”

“西点军校？参军？”她惊讶地抬起头。

“对。”

“但是，那军校不是去‘上’的：得有人推荐或选送你去才行。”她大声嚷着，又生起他的气来。

“那我就设法让他们把我推荐去。”

“哼！我不知道人家怎么才会推荐你去。还有，军校的考试——那些考试你根本无法通过！”

“那倒不一定。”

她难以置信地发出一声讥笑，边跺脚边说道：“这简直是我所听到过的最荒诞的事儿！有雄心，有抱负的人，哪有去当兵的！……年复一年地住在营帐里，靠严厉的军规过日子，成年累月地行军跋涉。你还会被派到天晓得什么鬼地方去，那里灌木丛生，沼泽遍地，到处都是毒蛇、鳄鱼，而你，将会没完没了地驻守在那里，悔恨自己当初为什么要出生到这个世界上来……萨姆，你究竟是为了什么？”

“喏，你问了我，我也告诉你了。”他有些不耐烦了。“不就得了？”

她使劲儿地向后扭动了一下身子。她生气的是，他这打算已经在头脑里酝酿了这么久，可她却一点都不知道。他肯定会走的——想到这个，她心里很不高兴。他说要去，就一定会去

的；他就是这样傻，这样拗！她爱着他，她敢肯定自己的确爱上了他；可他，却连她说话都不怎么听。他的脑袋瓜里装的是那种荒诞的念头！

“都是因为你那又疯又傻的人生使命！”她的声音里含着惋惜和忧伤。接着，她把下巴一扬：“要知道，我是不会等你的。”

“那真令人遗憾。”

她瞥了他一眼，没想到他正咧嘴冲她微笑。她惊讶地瞪起了眼睛。

“你这人！你以为我是说着玩的？到时候你就会知道我这不是玩笑！你可以去……到马尼拉去好嘛，我才不管呢！……弗雷德·舒特莱夫可是个出众的小伙子！”她向谁宣告似地大声说道。

“他的的确确是非常出众。”

“愿怎么取笑他，随你便。不过，人家可有一辆派卡德牌小轿车呀！”

“是他父亲给他的。”

“将来有一天，他会当上这座城市的市长，当尼布拉斯加州的州长。”

“噢，搞政治的！”萨姆轻蔑地一哼。

“搞政治又有什么不好？”

“用大半辈子时间向人们灌输连自己都不相信的东西。”

“唉，真拿你没办法！……你为什么就不能实际一点儿？”

“那太没意思了。”

她一本正经地说道：“现在，我们应当想想未来。”

“这话不假。但未来是以过去为基础的。”

“不对。”

“正是！只有这样看问题，才能探讨未来。”

“也许是罢。”他总是这样，说出话来出人意料。这也正是

为什么在毕业典礼上卒赛波老师会说，萨姆是她教过的最聪明的男生。

教堂的钟塔里响起了有节奏的钟声。西莉亚腾地一下站起身：“哎呀，八点了！我得回家去了。送送我，萨姆。时间还早呐。”

“行。”

他们手拉着手，穿过草坪，出了大门，走上了麦瑞韦尔大街。暮色中，绿郁葱翠的榆树在街道旁木然挺立，犹如巨大的伞。各家各户的厨房和门廊里陆陆续续掌上了灯，灯光从蒙上了雾气的球形灯罩里透射出来，看上去仿佛是一只只黄澄澄的亮气球。他们居住的这座城名叫沃尔特惠特曼，历史很短，16年前才开始建成。小城坐落在克尼和莱辛顿两地之间的普莱特河的南折之处，四周有大片土质肥沃的农田。往北，地势缓缓升高，形成丘陵；朝沿河一带去，大地渐渐隐没在茂密的杨树林中；河边上，有美国联邦——太平洋铁路公司的调车场。

他俩在西莉亚家的大门口停下了脚步。

她拉着他的大手，将自己的手指与他的交插在一起，左右摇晃着，心里埋怨天黑得太快。20分钟前，她的模样要显得更加富有魅力，他脸上的表情也可以看得更清楚些。她扬起脸，望着他的眼睛。

“萨姆，你好好想想。我说‘不等’，不是说着玩的。你要是真的一甩袖子就跑到那个长着棕榈树的海岛上去的话……”

“你当然不是说着玩的。”

“别笑！”她盯着他的脸说。

“我没笑呀！”

“我不明白，究竟有什么值得好笑的，”她用最一本正经的口气说道，“难道你不想……成为一个了不起的人？当一个大官？”

“怎么不想!”这一回，他的声音听起来倒是够严肃的。“请拭目以待吧。”

他垂下眼睛，凝视着她。他高大、敏捷；暮色之中，他站在那里显得无比浪漫、粗犷——他是那样的英俊、聪慧！他是不会按我的愿望去做的。想到这里，她暗自叹息了一声。他太拗了！

“……哦，西莉亚，”他突然低声说道，“难道你不明白，生活是千姿百态的？它展现在我们面前的会比你所期望和计划的要宽广丰富得多……”他伸展出一只手臂——很少见他做出这种姿势：“啊！在那遥远的地方，生活是多么令人神往——”他收住话头，“我想说的不是这个。”

“是人生使命！”她狡黠地眨着眼睛，拖着长腔。

然而这一回，他并没有笑，也没有伸出手来抓她。附近，铁路调车场里，一列火车启动了引擎，发出一连串急促的排气声，随即又戛然停止。还传来一个小孩宣布“藏猫猫”结束的尖声叫喊“大——家——出——来——”。她叹了口气。忽然，她发现自己如醉如迷地端详着萨姆。他似乎一瞬间与这座城镇融成了一体，像整座城池一样，像那在清澈的星空下向西方伸展的辽阔、宁静的田野草原一般，不可动摇，却又生气勃勃；就像一块刚经过锻造、焕发着炽热的铁块，给人一种充满信心、前途无量的感觉……啊，他定会成为超群出众的伟人！她心旷神怡地暗暗思忖。他定会干出杰出、高尚、举世瞩目的大事业来！而当人们为他欢呼的时候，我就将站在他的身旁。

“使命先生……”此时，她的声音变得十分温柔，几乎带着恳求的口吻，她把自己的脸蛋向他的面颊贴了上去。

他郑重地用嘴唇在她脸颊上轻轻地吻了一下，仿佛有些害怕碰到她似的。

突然，她伸开双臂，搂住他的脖子，热烈地在他嘴唇上亲

吻起来……她本想引起他的激情，不料自己却堕入了一浪又一浪忽起忽伏、金光灿烂、火热甜蜜的情潮之中。她觉得自己正仰面朝天地朝宇宙深处跌落下去；满天的星斗闪烁着、跳跃着从她身边飞掠而过。似腾云驾雾、飘然而去；又似火中之蜡，顷刻消融……

不知过了多久，她慌忙从他脖子上松开手臂，猛地一使劲将他推开。她呼吸急促，眼前一片模糊。他低声说了句什么，但她却无法听清楚。

“行了。”她气喘吁吁地自语了一声，重又完全恢复了矜持高傲的神态。这下子，就可以留住他了。行了。她自己也不知道是如何进了大门、走到了通往房屋的小道上。这样一来，他就不会走了。她大声地喘着气。

然而，当她转过身，望着榆树下他那疾步远去的高高的身影时，她心里又忐忑不安起来。

他回到家时，大圆橡木桌上的台灯已经点亮。他的母亲坐在灯旁做针线活。比尔舅舅正捧着大陶罐，给借宿在他们家中的老退伍兵乔治·弗内老汉斟啤酒。小弟泰伊蹲在地板上，一边玩，一边听他们聊天。

“那么，后来呢？”小泰伊不耐烦地打断了他的话，“比尔舅舅，后来怎么样了？”

“哦，后来吗……”比尔·汉伦扬起一只粗短健壮的胳膊；胳膊上刺着一只喙衔标语、展翅翱翔的雄鹰，标语上用红蓝双色写着“为母亲，为上帝，为国家”。尽管萨姆此时无法看清标语上的字，但是，早在他像泰伊这般大小的时候，舅舅就让他仔细看过胳膊上的刺纹了。

“后来吗？”比尔又呷了一口啤酒，擦擦嘴，用眼角瞅了瞅小外甥。“哎呀，孩子，当时的情形简直吓死人……”

萨姆心不在焉地望着舅舅那涨红的脸庞，漫不经心地听着这老掉牙的战斗故事，渐渐皱起了眉头。他的思绪又回到了刚才与西莉亚的谈话上。当时，他自己也感到出乎意料。在那之前，他从未这样明确地决心申请去西点军校。令他有些吃惊的是，自己竟然毫不含糊地将这一想法吐露了出来。跟西莉亚在一起就是这样：她能使他把不愿向别人透露的心思讲出来。这下子可好，全城的人都会知道这件事了。在温若特矿泉旅馆，在克劳森铁匠铺，在市政厅后面的马车出租行，人们一定在交头接耳地议论：听说了没有？萨姆·达蒙想上西点军校呢。真的？我听说确有其事。真是不知天高地厚！谁不晓得达蒙家穷得连个尿壶都没有！

不过，他们也许全都想错了！他们很可能就是错看了他。一个有能力的人，只需别人为他敞一下大门，只需要一个可以展示自己才能的良机；如果他有出息，以后他便可以完全依靠自己的努力去取得成功……然而，西莉亚脸上那种不屑和怀疑的神情却叫他感到侥幸不悦。是的，她同样也会错的！他愤懑、烦闷地心想：她又知道世界是个什么样子？！

想起来，还是西莉亚的亲吻令人愉快得多。啊，她吻了我！以前，她可从未有过这样的举动呀。今晚她是怎么了？他心不在焉地怀疑起自己是否堕入了情网。

“……唉呀，那情景简直能把死人都惊得活过来！”舅舅比尔抬高了嗓门，声音变得更加沙哑，有个叫沃依巴巴的士兵，像被屠宰的小牛犊一样喉管被割断，鲜血像尼亚加拉瀑布似地流淌到帆布行军床之间的地上。小伙子德斯格尔跪趴在地下，脑袋就像被砍开的树薯，脑浆子——”

“行了，比利！”达蒙的母亲用严厉的、不容反驳的语气制止道，“那种事儿，你还没说够？”

“那就叫战争，亲爱的。”他回了她一句，用手背抹了抹嘴。

“你以为我是在孩子面前胡乱夸张吗？战争就是那样！”

“战争？”大胡子老兵乔治·弗内抿着嘴咕哝了一声，“战场上是怎么回事，你并不知道！你应该站到塞罗的悬崖峭壁上去，面对着密密麻麻密密麻麻向你扑来的南军兵士，听听他们‘冲呀！冲呀！’的呐喊。那声音，喊得你骨髓里的血都能凝固——头一回听到那呐喊声的时候，就是这种感觉。后来听到的次数多了，也就无所谓了。那枪子儿，像暴风雨雪似地从你头顶上飞过，霰弹在你上下左右嗖嗖地呼啸，直打得你脑子里发蒙，浑身发麻，两眼发花……那才叫战争呐！”

比尔尴尬不悦地点了点头：“呃，是呀，塞罗嘛……”

“塞罗之战，那你是没说的！才不像你们在丛林沼泽里偷偷摸摸地到处乱钻，把那些棕色皮肤的小男孩从竹棚里轰赶出来，然后往他们肚子里灌凉水——”

“棕色皮肤的男孩？他们是魔鬼的化身！他们从娘胎里一生下来手里就攥着把刀！……跟你说吧，在那荒无边际、远离人烟的丛林里，隐藏着不计其数的这种魔鬼……”

“弗内先生，您是怎么负的伤？”泰伊扬着小脸问。

“我不知道，孩子。我只记得，当时我站出来装子弹，正用探条往枪管里捅；后来我只知道自己躺在地上，耳朵里嗡嗡作响，眼前一片灰蒙蒙，我就倒在血水塘附近。”

“为什么管它叫血水塘？”泰伊问。

“叫它血水塘，是因为里面的水被血染红了，孩子。就是在那天白天和夜里、加上第二天几乎整整一个白天里变红的。日头把我们晒得七窍冒烟。于是，凡是还能爬得动的人，不论是敌人还是自己人，都爬到了池塘边，把脑袋伸进水中，顶着火辣辣的日头咕嘟咕嘟地喝了起来，就这样，池塘里的水变成了红色……”

草坪边上的大树上，又一次响起了夜晚的轻风。萨姆发现

自己已被故事深深地吸引了进去，连呼吸都似乎停了下来。那可是生死存亡的紧急关头啊！

“那才叫货真价实的‘大象’呢！”乔治·弗内接着讲了下去。他的声音比刚才要清晰些，对往事的回忆似乎使他振奋了起来。“你可以脚不沾地地踩着阵亡士兵的尸体走遍整个桃园，一点儿也不会踩到地面上……受了伤，我们全靠喝威士忌、闻氯仿来止疼。”

“弗内先生，给我们讲讲谢尔曼的故事吧！”萨姆不由得像个十来岁的小男孩那样急切地央求道。

“那老憨吗？”乔治·弗内微微一笑，“在那之前，我们都不怎么喜欢他。但在那一天，他却是个气吞山河的人物。我还记得，在连天的炮火下，他倚靠在树干上，嘴里叼着根揉破了的雪茄，乱蓬蓬的红胡子被炮火熏得发黑，沾着从他脸上淌下来的鲜血，帽檐被子弹打成了破布条，受了伤的手用一块蓝色的布片胡乱包着，从容不迫，镇静自如。萨姆，他之所以了不起，就在于：危急关头，他泰然处之。而且，他毫不畏缩，在中弹以后依然如此。你只要朝他看一眼，顿时就会感到勇气倍增。”

门廊里一片肃静，只有乔治·弗内在轻轻地抿着嘴笑。他那干瘦的身体随着笑声而颤抖，湿润了的眼角在灯光的照射下微微闪亮。他举起酒杯，若有所思地、缓缓地呷了一口。比尔舅舅早已喝完了杯中的酒，此时正抱着双臂坐在那里，眼神漠然地望着一旁。

望着这两位长辈，萨姆心中暗想：他们都曾在遥远的战场上遇到过“大象”。都负过伤，流过血，光荣地从战争中归来。如今，他们坐在内布拉斯加州沃尔特惠特曼城的这个门廊里，喝着啤酒，谈论着那些九死一生和胜利凯旋的往事，那些他们将自己的命运像捏苹果似地握在手心里的烽火岁月……

啊，使命……他想起自己第一次意识到人生使命的那个下

午。那是一个阳光明媚的七月天。当时，他躺在克劳森铁匠铺后面的麦田里，仰望着大朵大朵的白云从天上飘飞而过。云彩的形状有的酷似白熊，有的宛如古代武士，有的仿佛是腾跃而起的骏马。身边，麦杆在微风的吹拂下轻轻晃动……就在那时，他突然想到了人生使命问题。这念头，犹如一支军号在他脑海里吹响，高亢、悦耳，经久不息。那号角声，发自弗朗彻特编撰的《奉献给青年人的世界历史画报》——那本大厚书，他捧起来一看就是大半天。书中印着精致的古典雕版画：阵亡在魁北克高地上的英将沃尔夫；正向阿贝拉冲锋的亚历山大帝国骑兵；腓特烈大帝在罗斯拜奇；波拿巴皇帝在阿可拉大桥边集合队伍……那号角声嘹亮、庄严，振奋着他的心田。然而，最激动人心的还要算那些关于辛西内塔亚、迪贸瑞、普莱斯考特的故事，那些关于农民和市民的传说——为了拯救自己的家园，投身于殊死的反抗和斗争，拿起武器，挫败和推翻了暴君的统治……

2. 投身军旅

风，又刮了过来，卷起团团尘土，打着旋儿掠过内场，从一垒刮向三垒。萨姆用手套捂住脸颊。

远处，在一百多英里远的地平线上，是形如巨兽般的大山。但大山周围却都是平原。部队的驻地在球场附近的一小块隆起的坡地上，由几间杂乱无章、简陋单薄的小棚屋和营房组成。萨姆扭过头，凝视着那小小的兵营，那用凹凸不平的砖坯砌成的房屋，那被风刮得呼啦啦作响的军旗，那被骑兵马蹄扬起的阵阵灰尘。是一连串的事件，将他推到了这个地处墨西哥边境的一望无际的荒漠之中。直到现在，他仍对此感到有些诧异。

与西莉亚谈话几星期后，他作为候补考生参加了西点军校的入学考试。当母亲将那只大长信封递给他时，他的心终于忍不住怦怦地跳动起来。这一激动人心的时刻，他已等待许久了！

信的内容简明扼要：他以优秀的成绩通过了考试。那些正式考生也通过了考试。不过，推荐他的那位参议员十分愉快地告诉萨姆：明年，他一定会作为正式人选被推荐去西点。

明年？还要到明年！

在他强烈地意识到前途在向他招手、命运的大门正为他敞开之后，还要再等？这对他来讲，实在是太残酷了，如同蒙受了战败的耻辱一般，令人无法忍受。

要等整整一年呐！一年里，推荐他的议员也许会改变主意，或者干脆把他这事忘到脑后，甚至有可能在 11 月的选举中被击败。一年之久，夜长梦多呀。

于是，他迅速地、毫不犹豫地行动起来，乘火车跑到林肯市，报名参加了美国陆军。让能力来说话吧！他将依靠自己的努力而不断得到晋升；甚至用不了到年底，他就可以出人头地。“每个士兵的背包里都有一根元帅官杖”——那位靠个人奋斗而功成名就的军人不正是这样说的吗？

家里对他参军的态度则截然相反，这使他深感惊讶。母亲看上去十分惊愕，随后又显出生气的神情，眼眶中噙满了泪水。寄宿于家中的弗内先生，脸色立即变得严峻起来，局促不安地用手扯着下巴上的胡须。舅舅比尔，则像中了风似的陡然惊呆了。

“哼，你这大傻瓜！你这可怜、无知、下贱的白痴！”比尔气得直挥胳膊，小臂上纹刺的雄鹰随之颤抖着，扭变了形。“他给了你啥？”

“谁？”